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暨台灣聯合大學系統文化研究國際中心
徵求國際駐校研究員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暨台灣聯合大學系統文化研究國際中心
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

106學年度第二次執行指導委員會2018.4.30

107學年度第四次執行指導委員會2019.3.28 (修)

109學年度第十一次執行指導委員會2021.1.22 (修)

一、徵求宗旨：因應亞際社會巨大變化中產生不同型態的衝突，需透過跨領域、跨校以及跨國的研究團隊，進行歷史重估、當前問題分析、知識解殖以及共同體難題探討，以便提出亞際地區跨地合作與共生社會的思考策略與解決方案。因此希望透過國際優秀研究員短期進駐合作，以激發更多元之創作研究能量、鼓勵跨領域交流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申請人須具國內外大學博士學位，並已在國外大學任教或機構單位任職。歡迎人文社會科學相關領域學者申請，研究主題需配合中心總體計畫。*

三、申請時間：

每年7月1日至7月31日止（預計駐校時間為隔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間）

四、駐校時間：至少1個月，至多3個月。

五、繳交資料：

1. 駐校研究員申請書。
2. 研究人員個人資料表。
3. 駐校研究計畫書（請說明駐校期間能夠提供中心計畫之主要貢獻）。
4. 以電子檔寄至 iccs@nycu.edu.tw，信件主旨以「駐校研究員--OOO（姓名）」為題，並以收到中心確認回函為憑。

六、獎助名額：每人每月提供新台幣2萬生活津貼。

* 申請資格以具有專任職者為原則。不具專任資格者若提出申請，將視經費狀況以及研究計畫，以個案處理。

| 職等** | 補貼百分比 | 每月金額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
| 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 (含研究員、副研究員等) | 100% | 20,000 |
| 講師 | 75% | 15,000 |
| 博士後 | 50% | 10,000 |

**以具有專任職者為準。不具專任資格者，將以個案處理，補助額度將視情況而做調整。

七：權益義務：

- 1.本中心將協助研究員住宿選項安排，研究員需自理住宿費及機票費、保險費。
- 2.本中心將協助駐校行政事宜。
- 3.駐校研究期間，可使用交大校園資源（圖書館借還書、計中電腦使用）。
- 4.駐校期間需定期參與中心學術活動，並至少發表兩場公開演講。
- 5.駐校期間研究員需投稿至中心工作論文系列（原創論文或立場文件），其研究成果將納為中心研究成果。

八、審查方式

由本中心主任、中心執行委員會委員、必要時邀請相關領域學者，組成審查小組，針對獎助資格及計畫書進行審查。

九、徵選結果：

預定徵選3名研究員進駐本校，徵選結果將公告於本中心網頁，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申請者。

十、中心相關簡介請參考網頁：<https://iccs.chss.nycu.edu.tw/zh/index.php>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信至 iccs@nycu.edu.tw 或電話：03-5731637洽詢